

##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10月18日，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工会第四次职工代表会议选举张海楠先生为本公司职工监事（简历见附件）。张海楠先生担任职工监事自2018年10月18日起生效，任期与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相同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。

该职工监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，并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19日

附件：职工监事简历

**张海楠先生**：1979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，政工师。曾任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液压机械厂政工科干事，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科秘书、副科长、科长，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、保密处处长，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内国际贸易分公司总经理、市场部副部长、市场部（民品发展部）副部长，北方股份总经理助理兼党建群工部部长、副总经理，现任北方股份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。